

证券代码：836978

证券简称：同人泰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四川同人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一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片剂、颗粒剂、糖浆剂、煎膏剂、软膏剂、硬胶囊剂（含中药前处理提取）、原料药（盐酸小檗碱、芦丁、青蒿素）生产、销售（凭有效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）；中草药收购；中草药种植；地产中草药（不含中药饮片）购销；初级农产品收购；农副产品销售；保健食品生产；食品销售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。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	第十一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 许可项目：药品生产；药品批发；药品零售；药品进出口；药品委托生产；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；保健食品生产；食品销售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中草药收购；中草药种植；地产中草药（不含中药饮片）购销；初级农产品收购；农副产品销售；

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	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；制药专用设备制造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拟修订公司营业范围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地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四川同人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同人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1日